

关于召开 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12 日公开发行了金额为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期限为 10 年期，银行间债券简称“09 哈城投债”（代码：098023.IB），交易所债券简称“09 哈城投”（代码：111052.SZ）。截至本公告日发行人已经按时足额付息，当前债券余额 20 亿元，发行人提议于 2018 年 8 月 7 日提前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本金 20 亿元并支付相应利息。

发行人提议召开 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表决《关于提前偿还“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见附件 1）。

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召集人：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召开时间：2018 年 7 月 23 日上午 10：00 至 12：00
-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 4、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2 号国投金融大厦
- 5、债权登记日：2018 年 7 月 9 日
- 6、会议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杨孝萌

手机：13641185593

电子邮箱：yangxm1@essence.com.cn

二、 审议事项

《关于提前偿还“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见附件 1）

三、 出席会议人员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 2018 年 7 月 9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因故不能参会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授权代理人参会并投票表决。

(1) 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应携带的相关证明文件如下：

① 法人债券持有人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需提供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文件和证券账户卡等能证明债券账户所有权的文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当提交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法人债券持有人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 3）；

② 非法人单位债券持有人由负责人出席的，需提供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等能证明债券账户所有权的文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当提交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非法人单位债券持有人的负责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 3）；

③ 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并提供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证明债券账户所有权的文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提供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 3）；

④ 上述有关证件、证明材料可以使用复印件，法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加盖公章，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债券持有人签名。

(2) 相关材料的送达时间和地点：

①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应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 12 点前将上述身份证明文件、参会回执（格式详见附件 2）及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3）扫描件发送至本次会务常设联系人电子邮箱，并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2018 年 7 月 23 日）当天将上述材料带至持有人会议召现场交于现场工作人员。

② 本次会务常设联系人

联系人：杨孝萌

电话：13641185593

电子邮箱：yangxm1@essence.com.cn

传真：010-83321283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2 号国投金融大厦 9 层

邮编：100033

2、债券发行人

3、主承销商

4、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5、其他重要关联方

四、表决程序和效力

1、向会议提交的议案应由与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时，每一张本期债券拥有一票表决权。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方式为现场记名方式书面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应于会议表决截止时间（2018年7月23日12:00）前将会议表决票通过现场递交至联系人处。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其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3、债券持有人会议应有律师负责见证表决过程。

4、债券持有人会议须有代表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包括代理人）出席方可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方能生效。

下述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期债券张数不计入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张数：

（1）债券发行人；

（2）主承销商；

（3）其他重要关联方。

5、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五、会议费用的承担方式

1、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费、公告费、登报费、律师费等全部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2、主承销商、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应自行承担出席、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而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等费用。

六、其他事项

本公告内容若有变更，会议召集人将以公告方式发出补充通知。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会在中国债券信息网、深交所网站及其他相关网站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通知。

附件 1、关于提前偿还“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附件 2、“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附件 3、“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附件 4、“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本页以下无正文）

7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 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6 日



附件 1

关于提前偿还“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的议案

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

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提前归还 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金及应计利息。现将具体方案说明如下：

一、原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债券本息兑付方法如下：

1、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十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2、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3、付息首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3 月 12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首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4、兑付首日：2019 年 3 月 12 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二、提前偿还方案如下：

发行人提议于 2018 年 8 月 7 日提前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本金并支付相应利息，如本议案通过，发行人或发行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将于约定时间提前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本金并支付相应利息。为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提前兑付价格将以《关于召开 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的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即 2018 年 6 月 7 日至 2018 年 7 月 5 日）

的中债估值净价的算数平均数 101.1450 元/张加 0.6550 元/张补偿为准（即 101.80 元/张），并于提前兑付兑息当日支付应计利息。

具体方案如下：

- 1、提前兑付付息日：2018 年 8 月 7 日；
- 2、债券利率：7.08%；
- 3、截至提前兑付兑息日每张（对应银行间 100 元托管量）债券本金：100.00 元；
- 4、提前兑付部分资金的计息期限：2018 年 3 月 12 日（含）至 2018 年 8 月 6 日（含）（共计 148 天）；
- 5、提前兑付的每张债券应付利息：2.8708 元。

发行人将于 2018 年 8 月 7 日支付每张债券提前兑付价格 101.80 元+应付利息 2.8708 元，共计 104.6708 元。

以上议案，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核。

附件 2

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兹确认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授权的代理人_____先生(女士)/公司, 将出席“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持有人(名称):

(公章):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号码:

债券持有情况: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债券张数(万张)	债券金额(万元)
09 哈城投债	098023.IB		
09 哈城投	111052.SZ		

2018 年 月 日

(本参会回执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的参会回执均有效。请拟参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将参会回执扫描件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 12 点前发送至本次会务常设联系人电子邮箱。)

附件 3

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公司代表本公司出席 2018 年 7 月 23 日召开的 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关于提前偿还“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有效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日（含）止。

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如下：

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审议《关于提前偿还“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备注：

- 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任意一栏内“√”
- 2、如果委托人不做具体指示，视为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债权人请填写组织机构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有债券情况：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债券张数（万张）	债券金额（万元）
09 哈城投债	098023.IB		
09 哈城投	111052.SZ		

代理人（签名）（法人代理人需经法人代表签名并加盖法人公章）：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法人代理人请填写组织机构代码）：

委托日期：2018 年 月 日

附件 4

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债券持有人：

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审议《关于提前偿还“2009 年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备注：

- 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项用“√”标示表决意见,同一议案只能标示一种意见；
- 2、本表决议复印有效；
- 3、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视为弃权，在会议主持人规定时间内未提交表决票的视为弃权。

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签名：

（公章）

持有债券情况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债券张数（万张）	债券金额（万元）
09 哈城投债	098023.IB		
09 哈城投	111052.SZ		

2018 年 月 日